

附件一

国家开发银行2023年承销做市团免申请机构名单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共59家)

序号	机构名称	序号	机构名称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	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